

读史札记

粮是国之本

□ 滴水水

管仲是春秋时期著名的经济学家、思想家、政治家，有华夏第一相之美誉。他最让后人敬佩的，是在帮助齐桓公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的过程中，屡用奇谋，留下了“买狐降代”“齐纨鲁缟”“楚国购鹿”“衡山之谋”等千古名典。综合分析研究管仲的这些经典谋略，可以看出他运用的手段多种多样，但达到的目的都是一个——摧毁对手诸侯国的根本——粮食。

“买狐降代”说的是他帮助齐桓公降服代国的故事。代国出产狐皮，管仲施谋建议齐桓公派人到代国高价收购狐皮。代国上下见狐皮那么赚钱，成群结队到山林中捉狐。狐狸狡猾很难捉到，“二十四月而不得一”。狐皮的高价让代国人不怕十网九网空，只求一网成功，大获其利。结果造成代国农田大面积荒芜，全国粮食紧缺，导致北方的离国乘虚入侵。代国国王无奈之下求助齐国，愿意降服。齐国未动一兵一卒，征服了代国。管仲高价买狐，意在不在狐，而在粮。

“齐纨鲁缟”说的是齐国产织布，鲁国则盛产缟布。管仲为了帮助齐桓公征服鲁国，下令齐国所有官员的衣服，全部由齐国的织布改为鲁国的缟布，并禁止齐国百姓织缟布。一时间缟布价格大涨，鲁国上下大织缟布，大赚其钱。百姓整天忙着织缟布，根本无心农耕。一年后，管仲令齐国拒用鲁缟，鲁国缟布堆积如山，而农田只见杂草不见粮食。国王明白是中计了，但已无可奈何，被迫签下服从齐国的条约。管仲用缟缟缟，用意不在布，而在粮。

“楚国购鹿”说的是齐桓公想要征伐楚国，而楚国是一个经济富庶、军事强悍的大国，齐要伐楚，困难重重。齐桓公找国相管仲商量对策。管仲建议让桓公出高价购买楚国的特产梅花鹿，并到处宣扬：“齐桓公好鹿，不惜重金。”派出齐国的世家贵族一起到楚国抢购梅花鹿。楚国百姓见齐国人用高出十多倍的价格买鹿，一头鹿的价钱等同于数千斤粮食，纷纷在耕地里圈养梅花鹿，或者弃耕到山里捕鹿，连楚国的官兵也停止训练，将兵器改成捕鹿工具，进山捕鹿。楚成王和楚国的大臣们十分高兴，认为正在崛起的齐国即将遭殃，齐桓公好鹿是在重蹈卫懿公好鹤亡国的覆辙。与此同时，管仲派隔邻在楚国周边国家用高出两三倍的价格收购粮食。一年后，楚国的铜币堆积如山，而楚地大荒，到周边国家购粮，却到处无粮。管仲也号令各诸侯国禁止与楚国通商买卖粮食。楚军入黄马瘦，战斗力大丧。管仲见时机已到，即集合八路诸侯，浩浩荡荡，开往楚地。楚国国形如枯槁，军力衰竭，楚成王知道回天乏力，只好派重臣去齐国求和，接受齐国号令。管仲不动一刀，不杀一人，制服了强大的楚国。管仲购的是楚国的鹿，毁的是楚国的粮。

“衡山之谋”说的是齐桓公欲制服衡山国，向管仲计策。管仲建议让人向衡山国高价买入兵器，再卖出去。燕国、秦国、晋国见齐国在做兵器生意，大赚其钱，也跟着买。天下争着购买衡山国的兵器。衡山国王看到这个形势，跟相国说：将兵器价格提高十倍。衡山国百姓倾尽财力去生产兵器。管仲又派隔邻去晋国购买粮食，价格高出三到四倍。诸侯国的人得知后，都到齐国卖粮。齐国花了半年时间收购了足够的兵器和粮食后，齐桓公下令断绝和衡山国的外交。各诸侯国见状，也纷纷与其断交。晋国攻占衡山国的南部，齐国攻占了衡山国的北部。衡山国王见无力相抗，只好降于齐国。管仲衡山之谋的根本，又在粮食。

研究上述这些著名的典故，给我们最大的启发是，粮食对一个国家极其重要。狐、缟、鹿、兵器，都曾让所在国获得巨大利益，但利益再大，国家再富，一旦没有粮食，就丧失了根本，最后必然受制于人。正是十分清楚粮食安全的重要性，对外管仲征服对手，用轻重之策，摧毁对手国家的根本——粮食；对内管仲屡述至要，用多种方法，劝说君臣和百姓固根本，须臾不可忽略粮食安全。读《管子》这部阐述管仲治国的思想巨著，可以清楚地看到，粮食在管仲的治国思想中，不仅仅是屈人之兵的武器，更是强国安邦的根本。“粟者，王之本事也”，一个国家不注重粮食就会面临灭亡的危险。“明王之务，在于强本事，去无用，然后民可使富。”明王之务的本事是粮食。“不生粟之国亡，粟生而死者霸，粟生而不死者王。”重视粮食但把粮食吃光用尽的人顶多只能称霸，粮食充足食用不尽的人才可以成就王业。“粟也者，民之所归也；粟也者，财之所归也；粟也者，地之所归也。粟多则天下之物尽至矣。”

民以食为天，国以粮为本。社会发展到今天，粮食种类极大丰富，粮食结构更加合理，粮食的营养价值极大提高。但是，不管科技发展到什么程度，不管人类供给粮食的水平多么高，牢牢端稳国家的饭碗，一定是国之大者。

周敦颐居黄鹤山读书成长

□ 乔长富



周敦颐(1017-1073)，字茂叔，号濂溪，谥元公。北宋道州营道(今湖南道县)人。他是北宋著名的思想家，宋代理学的创始人之一。他所作的《爱莲说》是今天中学生学习的散文名篇。他虽然不是润州人，但他与润州特别是黄鹤山有过密切的联系。他早年寓居黄鹤山读书的经历，对于他的成长当有重要的影响。在宋代著名理学家中，相比于朱熹仅有后人寓居镇江(宋徽宗时润州改称镇江)，周敦颐不但本人曾寓居于润州，而且他的母亲也安葬于润州。因此，可以说，他是宋代著名理学家中与润州或镇江关系最为密切的一位。即将到来的2023年，是周敦颐逝世950年。这篇小文拟根据有关记载，探讨周敦颐与润州的联系，希望引起人们的注意。

首先，说说前人有记载的情况。对于周敦颐居住于润州黄鹤山的情况，《嘉定镇江志》未见述及，《至顺镇江志》和《光绪丹徒县志》等则有颇为详细的记载。不过，其中也有一些含糊甚至错误的说法。以下先引述相关记载，然后订正误说。

《至顺镇江志》卷十一载：“濂溪周先生，父宰桂岭，卒于官。奉母居太君郑氏自营道人京师(引者按：指开封)，依舅氏郑龙学。郑之故里在润之黄鹤山，先生随侍居于精舍(按：指黄鹤山鹤林寺)。时天禧九年，先生年十有五。母卒，遂葬于润。”

《光绪丹徒县志》卷五在“风光霁月亭”后注称：“杨一清记云：亭盖取黄庭坚称先生语而名之也。先生少失父，率母依舅氏郑龙图，居润。母卒，遂葬焉。读书寺中，旁凿莲池。”以上二志比较具体地记载了周敦颐寓居黄鹤山的原因及经过。对于今天了解周敦颐与黄鹤山的关系有重要价值。但也存在两个重要缺陷。一是两志都只说周敦颐所依之“舅氏”为“郑龙学”或“郑龙图”，但未见具体名讳，因而所说不够具体明白；二是对于周敦颐开始居黄鹤山的时间，《光绪丹徒县志》无具体记载，《至顺镇江志》则说是“时天禧九年，先生年十有五”，又不符事实。所以对于周敦颐开始寓居黄鹤山的时间也需作进一步探讨。这里说点个人的看法。

其一，清厉鹗《宋诗纪事》卷十八“周敦颐”小传载：“以舅龙图阁学士郑向恩补官。”由此可知，所谓“郑龙学”“郑龙图”是指郑向。

其二，《至顺镇江志》称：“时天禧九年，先生年十有五。”但据《宋史》“周敦颐传”等的记载，周敦颐是出生于天禧元年(1017)，十五岁时当是天圣九年(1031)。而且“天禧”年号仅有五年，并无“天禧九年”。据此，则“天禧”当是“天圣”之误。周敦颐当是天圣九年随从母亲至润州居黄鹤山。至于周敦颐随从母亲在天圣九年居黄鹤山以后，他在润州究竟生活了多少年，对于这个问题，限于识见，笔者尚

未看到有关说法。但从他的母亲去世于润州，并安葬于润州，周敦颐要为母守孝这一点看，他在黄鹤山的时间当不会只有一两年。

其三，周敦颐在黄鹤山究竟住了多少年虽然难以臆测，但这一段时间的生活经历对于周敦颐本人的影响却是不能忽视的。之所以如此说，是因为周敦颐居住于黄鹤山时，正是十五岁以后，这一段时间的生活经历对于一个人的思想以至世界观的形成具有重要意义。就周敦颐而言，他居住于黄鹤山时，曾“读书寺中，旁凿莲池”。这对于他的写作《爱莲说》显然有一定影响。这件事就显示了周敦颐在黄鹤山读书的经历对于南宋以至明清发展镇江古代文化教育的重要影响。今天看来，周敦颐无疑是宋代与润州关系最为密切的理学家大师。而黄鹤山又是镇江历史文化丰富的景点之一。因此，在弘扬镇江古代文化的过程中，如何下好周敦颐与镇江这步棋，不但对于南山而且对于镇江弘扬历史文化，无疑都具有重要意义。

化和佛教文化对于他的成长更有深长的影响，因而值得注意。

周敦颐早年居住于黄鹤山的事迹虽然未见有更多的记载，但在他被尊为理学大师以后，南宋以至清代镇江的地方官对于他在镇江的这段经历都相当重视。《至顺镇江志》卷十一“濂溪书院”载：“濂溪书院，在府治东南定波门内。为屋凡十有七楹。初，书院在鹤林门外黄鹤山下。宋宝祐中，郡守徐栗建，以奉元公，以处四方之士。堂三：曰晞贤，曰立善，曰养心。斋二：曰正道，曰和德。亭二：曰爱莲，曰光风霁月。”《光绪丹徒县志》卷十九载：“濂溪书院：初在黄鹤山下。宋元公周濂溪先生读书处也。公……读书鹤林寺旁。……宝祐中，郡守徐栗即其地建书院奉之。……元初并入鹤林寺。山长徐苏孙再创立于皇祐桥南。大德九年，廉访使命改置于刹涉门(故东北城门外)内花山下，有元公祠、燕居堂。后圯。明万历年，知县庞时雍复祠于鹤林寺西。”这两则记载既显示了明清地方官对周敦颐在黄鹤山读书经历的重视，又反映了周敦颐在黄鹤山读书的经历对于南宋以至明清发展镇江古代文化教育的重要影响。今天看来，周敦颐无疑是宋代与润州关系最为密切的理学家大师。而黄鹤山又是镇江历史文化丰富的景点之一。因此，在弘扬镇江古代文化的过程中，如何下好周敦颐与镇江这步棋，不但对于南山而且对于镇江弘扬历史文化，无疑都具有重要意义。



票证时代

□ 余峰



一张背景照片

□ 项静艳



的赵俊南、邱淑美、刘幼芳、徐家静、郑志炎(自左至右)。

5位女生中，邱淑美是班上的团支部书记，农村孩子。纯朴、敦厚，待人诚恳，为人谦和，平时言语不多。回乡务农后于上世纪70年代初被推荐入大学深造，毕业后留省城工作。徐、郑二位是我班的“管家”——生活委员，她们在完成自己学业的同时，尽心尽责地为大家的生活服务(我们当时都是住校生，年少无知，生活自理能力欠缺)。直到50多年后的今天，我班的微信群里提起她俩仍然是赞美感激有加。徐家静同学离校后经历曲折：1968年下放江宁农村，为生计前途，辗转三省市，其间经历的甘苦自知，所幸现在的她在澳洲与女儿住在一起，含饴弄孙，尽享天伦之乐。刘幼芳同学是当年班上的女学霸，在农村“扎根”近10载，1977年恢复高考，已是妈妈的她毅然报名，结果一举中榜南师大，毕业后执掌教鞭数十载，桃李满天下。如今刘幼芳、赵俊南分别分居上海和深圳，安度晚年。

其实5位女生的经历是我班所有同学乃至老三届群体的一个缩影。他们朴实、勤劳、智慧、好学，诚以待人，严于律己。这是经历过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我们的一个共同的“印记”。我们班有耕耘数十载，桃李满天下的人民教师(共九人，占班级总人数的四分之一)，有主政一方，造福百姓的“人民公仆”，更有在各自的岗位上辛勤奉献、尽职尽责的普通员工。所有的我们，用毕生的坚守和付出，成就了自己，也为社会添了砖，加了瓦。

最后，还是说说这张照片。遗憾的是，5位女生中已有两位惠泽兰摧——邱淑美和郑志炎先后驾返瑶池，离我们远去。我想，她们泉下若知自己的合影出现在母校百卅庆典演出的舞台上，也会很高兴的。

背景照片的黑白色彩与舞台的绚丽形成强烈反差，照片上5位女生简朴的衣着与舞台上女士歌者湖蓝色飘逸的长裙形成强烈反差，照片上年轻面孔的凝重表情与舞台上年届古稀的老人们的慈祥笑脸形成强烈反差……这或许就是老三届的过去和现在。

正如《献给母校的歌》里的一句歌词所云：老三届仍在“追逐诗和远方”。



不久前的一天在家整理抽屉时，无意间在一本老式笔记本里发现了几张计划经济年代使用的粮票，其中有全国粮票、江苏省粮票，面值有伍市斤、叁市斤、贰市斤和壹市斤。看着这几张已泛黄的粮票，勾起了我对几十年前票证时代的回忆。

票证对于上世纪70年代前的人来说一定不陌生，因为在他们那个年代，人人都要和票证打交道，它关系到每家每户吃穿用等基本的生活。票证时代，人们吃穿用等商品供应严重不足，为保证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国家实行计划经济，发放粮票、布票、煤票等各种票证，凭票购买商品。票证时代，票证就是“通行证”，没有票证，有钱也买不到东西。人们的日常生活离不开票证，甚至出现了一票难求的现象。记得上世纪70年代，我早晨到街上小食店吃一碗阳春面，要一毛钱三两粮票。那时人们到外地去随身都要带上点粮票，否则连饭也吃不上。我的岳父当年在一家企业跑供销，经常出差到外地去，为了节约钱和粮票，常常是把家里的饭菜带着路上吃，舍不得在外面买。

当下已没有人再穿打补丁的衣服了，那时为了节省布票，我们的父辈们都穿过打补丁的衣服，真是“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我的四年中学生活都是穿着亲戚送的黄军装度过的，黄军装质量好且不容易穿坏。现在有些帅哥美女还故意将衣服弄个洞，彰显自己的时尚品位，像我这种有用布票经历的人是无法理解的。

票证时代没有煤气，更没有天然气，家家户户烧水做饭全靠烧煤，那时人们叫蜂窝煤，就是把煤炭加工成煤球状，一个孔一个孔像蜂窝一样。人们要买煤就要到专门的煤店去凭票购买，有专门的人送到家里。那时有的人家为了节省开支，会把煤买回家自己加工，做成蜂窝煤，但人比较辛苦，做蜂窝煤完全是个体活。如今煤炉早已退出了百姓家庭，人们普遍用上了天然气，既清洁又环保。

上世纪70年代，年轻人结婚流行购买“三转一响”，即自行车、缝纫机、手表和收音机，购买这些商品都要凭票购买，没有票根本买不到。

改革开放以后，国家粮食市场放开，粮食像其他商品一样可以自由买卖，随着粮食产量大幅度提高，人们再也不用为吃粮发愁了。1993年我国宣布了票证时代的终结，票证彻底退出了历史舞台。

票证时代是一个难忘的时代，它见证了那个年代人们的艰苦岁月，也承载了人们的一段特殊时代记忆；它见证了那个年代人们无法抹去的辛酸过往，也深深烙进了人们的记忆深处。

